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PLAZA
新都酒店

CENTURY PLAZA HOTEL GROUP

新都酒店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5)

董事會會議日期

新都酒店集團(「**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藉以(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其刊發，並考慮派付中期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新都酒店集團
主席兼執行董事
宋曉明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宋曉明先生、宋詩情女士及蘇從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仲飛先生、盧曉淳先生及劉承韙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至少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佈亦會於本公司網站www.greatwalle.cn刊載。